

金东区 2025 年春节氛围营造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金东区 2025 年春节氛围营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CZB2024-ZFCGF474-1

甲方：（采购人）：金华市金东区园林景观服务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自贡青蓝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甲方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乙方为金东区 2025 年春节氛围营造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规，结合项目实际，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服务内容和金额：

1、**本合同金额为（大写）：柒拾贰万元整（小写）¥：720000.00。**

2、**合同内容：**本项目采购内容包含对二个公园广场（施光南音乐广场、火车南站广场）节点的设计方案和施工布置，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图、效果图（需提供白天、夜晚实景效果图），乙方需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涉及的节点进行初步方案涉及并深化，要突出现代气息，观赏性强且能与都市新区环境相协调，突出金义新区快速发展理念，使公园布景达到热烈、简洁、大气的效果，以营造新春年味和地方特色。

3、**展览地点：**施光南音乐广场和火车南站广场两个节点。

4、**方案主题：**布设物以彩灯及小品等形式呈现，要突出现代气息，观赏性强且能与都市新区环境相协调，突出金义新区快速发展理念，结合金华特色，各种别具特色全面体现出金义新区的新面貌、新气象及深厚的传统文化底蕴。

5、**展览时间：**展览时间于 2025 年 0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2 日举办，为期 18 个日历天。

6、**项目形式：**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应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策划、设计、施工一体化等内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人工、工具、设备、保险、交通、利润、税金、撤展、拆除布设物、现场清理、风险费用、其它需乙方承担的费用及潜在满足甲方监管要求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全部包含在合同金额（即总价包干）中。包括方案策划设计、制作及安装，乙方应完成按合同约定的设计图纸内容及报价清单内的全部工作，设计图纸须经甲方确认同意后方可安装施工。乙方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合同金额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借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合同签订后不再调整，甲方对因乙方自身估测不足而产生的额外费用不予支付。合同范围以外的施工内容采取签证形式另行计价。

7、采购范围：

（1）布设物采购及其建设（含从电源接入点到布设物的线路制作及安装）、设计、制作、安

装、布展、守展、维护、拆除及相关的物件现场清理。

(2) 其他：布设物施工期间、拆除期间所产生的电费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之日起，灯展运行期间电费由甲方承担，费用按实结算。

注：本项目最终服务方案、服务地点如需调整，最终以甲方要求为准。

二、服务、商务要求：

1、工期要求：

- (1) 从取得成交通知书至 2025 年 01 月 24 日前，完成设计、制作、安装、布展、调试等工作；
- (2) 2025 年 0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2 日，做好守展、维护等工作；
- (3) 2025 年 0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0 日，做好撤展、拆除布设物、现场清理等。

2、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是原包装到达安装地的合格产品，未经甲方允许不得私自预先安装；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标准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如出现质量问题或是假冒伪劣商品，供应方负责包退、包换，由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实施要求：

(1) 进场前，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彩灯设计、制作、展出、亮化工程等内容）、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资信证明及银行存款证明；提供施工人员登记表（岗位内容及身份证复印件），管理或组长的联系电话。

(2) 进场后，施工现场要分区作业（施工区、材料堆放区及居住区分开，并预留足够的安全疏散通道）；

(3) 施工区的施工用电必须配备使用国标配电箱、漏电保护装置等安全设备，并按规范接地线，避免漏电；

(4) 吊装、登高作业必须配备安全员，作业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使用安全绳等安全防护装置；

(5) 施工现场要做好外围的围蔽（符合文明城市要求），并张贴告示、警示牌及分区示意标志；

(6) 必须做好施工场地保护，不能破坏地面；

(7) 施工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园各项管理规定，禁止在施工场地吸烟；

(8) 要提供施工进度表（标明完成时间、安装时间、需要吊车、修枝或临时围蔽等具体内容），大型布设物要提供结构图；

(9) 布设物要提供制作材料的检验报告（电线、电缆、灯泡、焊接材料、空开等），工程所有材料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材料进场前需将相关报告递交给甲方，经甲方认可、验收通过后方可进场；

(10) 乙方在施工及展期期间应对各组花灯的用电负荷进行测量，对开关、刀闸及导线连接部位进行不间断测温，查看设备接头是否存在发热等异常现象，一旦发现隐患立即消除，确保灯展期间供电安全稳定。防水灯头防水盖要盖好（尽量使用一体成型的防水灯头）；

(11) 灯光原则上使用节能灯，且灯泡不能与电线和易燃物品接触；

(12) 室外靠近建筑物和树木的要套护管或使用有安全保护层的通电线材；

(13) 运送施工材料的车辆按照公园的管理范围进园，材料要堆放整齐；

(14) 制成的物料要堆放整齐并做好围蔽；

(15) 布设物的还原度要达到 90%以上（将实景图与设计图作对比，达不到还原要求的将扣除该组布设物 20%的工程款项）；

(16) 布设物结构设计要求能够抵御 7 级风、雨、雪等恶劣天气；

(17) 乙方工作班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并持证上岗，设专人负责；建立健全的安全体制和安全学习制度，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安全意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工作不能胜任或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的人员。如乙方违反上诉规定造成安全问题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与甲方无关；

(18) 撤场后，乙方须制定合理的撤场计划；做好撤场的围蔽工作；物料堆放整齐；大型布设物的撤除（尤其是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公园要求用吊车的必须使用吊车；灯泡等玻璃易碎物品要及时处理，放置整齐，地面要做好防护层并及时进行清理和修复；

(19)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应重视质量通病的防治，对质量通病必须根据技术规范要求制定预控措施。要认真做好材料和成品保护，以保证产品不受损坏和污染，如有损坏和污染的由乙方负责修复、更换、恢复原样或照价赔偿。因失窃失火或其他非甲方原因（除不可抗力外）而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负，凡由此损及甲方利益时，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

(20) 施工期间须配备电管人员和安全员，全面负责用电、施工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和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施工前乙方必须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险及第三方意外险；

(21) 水、电接口，由乙方自行负责，并做好接入口的安全防护措施，接线费用由乙方自理，施工拆除期间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22) 对因制作安装等造成绿化及其他附属设备的损坏，由乙方在撤场后 15 日内完成原样修

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乙方必须按“金华市创建国家文明城市建筑工地提升改造方案”及金华市有关要求、规定执行实行文明施工，保证施工场地清洁卫生，所发生的各项清理费用均已包括在签约合同价内。垃圾日产日清，施工过程须使用围挡，工程竣工时必须做到工完场清、料清、障清，若违反文明施工方面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从文明施工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中扣除相应发生的实际费用。

4、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要求：本项目保修期为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撤展日。在质保期内，由于产品质量缺陷而造成的损坏，乙方免费保修或更换。免费是指免材料费、人工费等与上门保修服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 乙方需为本项目配备 1 名项目负责人作为本项目的售后保障联系人。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确保正常使用，在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乙方承诺乙方将响应时间缩短至 30 分钟以内，维修人员将在 2 小时之内抵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 72 小时必须送达使用人。若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应及时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

(4) 增值服务：

1) 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遇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乙方将自行消化成本增加部分，不会向甲方提出涨价要求，确保甲方的项目预算可控、稳定。

2) 对布设物的定期巡检、故障排查、零部件更换等，确保项目成果长期稳定运行，持续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

5、验收要求：

(1) 验收时间：服务期满或提交服务成果后 7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若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未出具验收报告或者提出异议，均视为验收合格。

(2) 验收方式：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甲方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国家、行业验收标准，对服务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限根据验收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者整改。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

图纸、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和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承接，不得转让他人承接；
- 2、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和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承接；
-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后 7 日内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即 7200.00 元，可以电汇、转账、等额保单、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八、合同款支付

签订合同之日且财政预算资金下达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拆除完毕及场地修复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甲方在拆除后 3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视为确认）。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与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履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 2、任意一方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承担守约方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等）。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三、合同构成

1、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
- (4) 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 (5)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2、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4、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其他补充条款： / / 。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本合同 2025 年 1 月 10 日签订于金华市。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地址：

邮编：

电话：13778581073

账户：建行自贡自流井支行
51050161510800000228



黄素艳

附件：1.布设物数量和设计布置要求；

2.展览安全管理规定；

3.展览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4.展览值班人员制度；

5.展览注意事项。

附件 1

布设物数量和设计布置要求（具体以中标人投标方案为准）

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购置时间	备注
1	蛇年迎春	入口灯笼高：8 米， （其余按等比例放大）内通道约 15 米长	自贡市	1	2025.1.10	
2	恭贺新春	高度约 2 米	自贡市	1	2025.1.10	
3	灯光璀璨	高度约 0.6 米 地插芦苇灯 2000 支 （中心广场所有地插 芦苇灯）	自贡市	1	2025.1.10	
4	蝶趣	高度约 0.6-1.5 米 蝴蝶总共约 20 支	自贡市	1	2025.1.10	
5	2025	长度：10 米宽度 2 米 高度 5 米	自贡市	1	2025.1.10	

附件 2

安全管理规定

为保证展览的顺利进行以及确保游客的安全，具体的安全管理规定如下，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一、为了加强展览期间安全工作，强化对展览期间各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落实，采取由金华市金东区园林景观服务中心签订《安全责任合同》的方式。

二、加强对所有布设物安装监督管理，并对每个展点的钢架结构部分和电力的电源联接部分进行安全性、可靠性、牢固性等安全监理工作。

三、强化所有布设物展区的供电系统安全管理工作。

1、对每个总电源表箱、分电源表箱、供电点设安全保险自动开关；

2、所有联接电源的电缆线必须牢固接头；

3、所有联接路必须在 4 米以上高架过渡引线；

4、所有展点接电，严格按照安全施工规章制度和安全用电制度操作。

四、加强对陆地展点设施安全管理。

1、用警戒线等材料进行有效的安全维护，地面固定点需统一规范，无安全隐患，不得有尖类物外露。

2、各展点必须设立安全警示牌，内容为“为了您和家人的安全，请勿触摸”等安全警示语，对重点部位（重点部位指容易被游客触摸的地方）设安全警示牌“有电危险、严禁翻越”。

五、加强对所有展点的安全设施管理工作。

1、每个布设物须经乙方有资质的结构、供电专家把关，并由乙方相关人员签署安全承诺书后方由公园验收；

2、每个布设物必须设专业工作人员负责管理，保证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3、每个布设物必须备有消防器材 1-3 个；

4、每个布设物必须配有应急措施电源开关；

5、专业电工在展览期间必须加强巡视工作，确保供电安全。

六、加强对布设物展后拆除时的安全管理。

1、拆除工作要安排有序，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在游客通道旁的布设物拆除时要围闭；

3、在展区内拆除的材料，要当天运离现场。

安全施工规章制度

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制度：

一、认真学习并自觉执行安全施工的有关规定、规章和措施，不违章作业，必须把安全施工放在首位，做到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

二、正确使用、维护和保管所使用的工器具及劳动防护用品、用具，并在使用前进行检查；

三、持证上岗，不操作自己不熟悉的或非本专业的使用的机械设备和电器设备；

四、作业前检查工作场所，做好安全措施，以确保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所伤害，下班前及时清理整顿施工现场；

五、施工中发现安全隐患应妥善处理或及时向上级报告，爱护安全设施，不乱拆乱动；做好预防各种气象灾害的准备；

六、认真参加安全活动，积极提出改进安全工作的合理化建议，帮助新工人提高安全意识和操作水平的教育；

七、有权制止他人违章、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八、尊重和支持安全监察人员的工作，服从安全督察人员的监督和指导；

九、发生人身事故应立即抢救伤者，保护事故现场并向上级报告，调查事故时必须如实反映情况，分析事故时应积极提出改进意见和防范措施；

安全用电及应急措施

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以下措施：

一、使用各种用电设备时必须做到“三落实”，即落实安全地点、落实专人负责、落实安全措施。

二、严禁私拉乱接电灯电线，禁止在电线上悬挂各种衣物，电线要与建筑物与行人保持距离，以防止磨破电线电伤人体。严禁擅自在配电房、木工房、材料库房等场所私拉乱和接电源线。

三、不要用湿手触摸照明灯具开关、插头，不要超负荷用电。禁止私拉安装电器设备，安装修理找电工。

四、要对电线、灯具、插座、插头，各种电气开关及各种电气设备经常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更换，确保用电安全。

五、按消防安全要求做好用电设备的安全工作，规范用电行为，严防火灾及触电事故发生。经常检查电器设备负荷电流，防止产生移动电火花，认真检查设备运行情况，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状况。

六、做好用电安全，向所辖人员介绍用电常识和用电安全防护及触电抢救措施的教育。坚持“人走电断”的原则，合理、正确使用一切电器设施设备。

七、发现落地电线要远离，及时上报，管理者立即安排电工处理；移动电气设备时一定要先拉闸停电，不要带电移动。

八、发生触电事故或电器火警时，要立即切断电源并及时报警，不要慌忙，更不要乱，应听从现场管理者统一指挥。

九、管理者要组织人员进行应急抢救，尽量减少人员伤亡和各种财产物资的损失，避免事故扩大，并维护好现场秩序。

附件 3

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为确保布设物安装和展出的顺利进行以及游客的安全，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按以下制度实施。

- 1、使用各种用电设备时必须做到“三落实”，即落实安全地点、落实专人负责、落实安全措施。
- 2、严禁私拉乱接电灯电线，禁止在电线上悬挂各种衣物，要与电线保持距离以防止磨破电线电伤人体。严禁在配电房、木工房、材料库房等场所私拉乱接电源线。所有线路绝缘必须可靠，配电箱、配电板做防雨、防火处理。所有露天线路必须在接头处做双层绝缘，并做一级防雨处理，接头处分开 80mm 以上。
- 3、所有线材选材应考虑大于实际使用截面积 30%以上，严禁使用橡塑电缆。
- 4、彩控器功率余量应大于实际容量的 2 倍以上。
- 5、日光灯镇流器要隔热悬挂，安装便于检修，启辉器使用前必须去掉电容。
- 6、要对电线、灯具、插座、插头，各种电气开关及各种电气设备经常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更换，确保用电安全。工作人员严禁使用电热器具烧水煮饭等其它非布设物用电。
- 7、严禁使用 60w 以上灯具照明，严禁私自拉线、乱接线等对外用电。
- 8、各布设物人员必须服从消防指挥，安全员每晚必须做负载的三相（或单相）电流记录，发现隐患应及时处理。
- 9、布设物电源必须做到二次接地，具体做法可用 $\angle 30 \sim \angle 40$ 角钢 1.5 米长，上端焊接 M10mm 螺柱，直接打入配电板附近潮湿泥土里，深度 ≥ 1.2 米。
- 10、布设物电源使用功率必须做到三相平衡，其三相平衡电流，误差不得超过正负 10%。
- 11、布设物各类电源线不允许直接搭铁（即不允许塑套线外皮直接接触布设物金属部件），线经过金属部件的，必须先用绝缘材料对金属部件电线经过部位处理后再行接触，对于传动部位连线应大于或等于其直线距离的 2.5 倍以上，不得同任何外部部件摩擦。
- 12、布设物下户线如需经过路道，需架空离地面高度必须大于 4M。施工时需穿管的线路必须穿管绝缘，穿管前用胶带做多层捆扎处理。施工用电参考本例，下户线如经过树林，须经绝缘后方可捆扎固定。
- 13、配电箱或施工操作场所必须使用安全标志，标志必须醒目，铺设和检修布设物线路时必须在配电箱或配电板正面挂牌以示警告，《禁止合闸，有人工作》字样。
- 14、电工必须持操作证上岗，高空作业必须使用安全带。
- 15、按消防安全要求做好用电的安全检查管理工作，规范用电行为，严防火灾及触电事故发生。经常检查电器设备负荷电流，防止产生移动电火花，认真检查设备运行情况，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状况。布设物线路铺设完毕后，必须做绝缘实验（相对零、相对地、相对相），方可安装用电设备、灯具，再试机 24 小时后作电器维护方可使用。

附件 4

值班人员制度

为保障展览顺利举行，加强乙方灯展组值班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责任心，落实岗位职责，责任到人，确保灯展各项工作的安全有序，特制定本制度。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按以下制度实施。

第一章、各布设物必须安排人员值班，值班人员不得随意离开工作岗位，不得参与无关的娱乐活动。

第二章、随时检查布设物有无异常情况或人为损坏，发现故障或安全隐患及时处理。

第三章、作好布设物值班记录，作好每天运行情况记录。

第四章、开灯后，值班人员应对布设物围栏内进行巡视检查，发现火源火种或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理。

第五章、关灯后，必须对电源部分进行检查，拉下总开关，发现隐患及时处理。

第六章、做好围栏内、值班室以及周围的环境卫生。

第七章、负责布设物内设备看护工作，防止被盗或遗失。

第八章、如布设物有异常情况，及时通知组长，报告公司，并及时采取措施。

第九章、值班人员需持证上岗，不准穿拖鞋，衣冠整洁。

第十章、礼貌待人，不得与游客发生冲突，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如有问题及时找指挥部解决。

第十一章、每天提前 30 分钟到岗，做好开灯前的检查准备工作。

第十二章、亮灯时间：除夕至初七、元宵节期间亮灯时间每天 18:00 至 24:00；其余亮灯时间：18:00 至 21:00，如有时间变动，由甲方另定。

附件 5

注意事项

乙方及其所招用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一、施工进场前

1、提供施工单位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彩灯设计、制作、展出、亮化工程等内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文件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核对）；

2、施工人员登记表（岗位内容及身份证复印件），管理或组长的联系电话；

二、施工现场

1、施工现场要分区作业（焊接区要与裱糊区、材料堆放区厨房及居住区分开，并预留足够的安全疏散通道）；

2、施工区的用电箱必须按规范接地线，避免漏电；

3、施工现场要配备足够的灭火器；

4、施工现场要张贴告示、警示牌及分区示意标志；

5、施工场地要安装石膏板，不能破坏地面；

6、做好外围的围蔽（符合文明城市创建要求）；

7、现场施工人员禁止在施工场地吸烟，要按照规范要求带安全帽、安全绳及面罩；

8、施工及居住场地的用火用电必须注意安全，电线要按规范连接，手机充电器及烧水等的电插头要集中整齐摆放，并由专人负责看守使用，禁止在宿舍使用电热棒和电饭煲烧水；

9、施工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园各项管理规定，晚上 22 时后不得在公园内恣意走动，不得酒醉闹事；

10、要提供施工进度表（标明完成时间、安装时间、需要吊车、修枝或临时围蔽等具体内容），大型布设物要提供结构图；

11、要提供制作材料的检验报告（电线、电缆、灯泡、焊接材料、空开等）；

12、电源主线路要用铜芯线，防水灯头防水盖要盖好（尽量使用一体成型的防水灯头）；

13、布设物内布设物内原则上使用 40w 以下的灯泡，且灯泡不能与电线和易燃物品接触；

14、室外靠近建筑物和树木的要套护管或使用有安全保护层的通电线材；

15、运送施工材料的车辆按照公园的管理范围进园，材料要堆放整齐；

16、制成的物料要堆放整齐并做好围蔽；

17、大型布设物的还原度要达到 90% 以上（将实景图与设计图作对比，达不到还原要求的将扣除该布设物 20% 的工程款项）；

20、布设物结构设计要求能够抵御 7 级风、雨、雪等恶劣天气。

三、撤场要求

- 1、制定合理的撤场计划；
- 2、做好撤场的围蔽工作；
- 3、物料堆放整齐；
- 4、大型布设物的撤除（尤其是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公园要求用吊车的必须使用吊车；
- 5、布设物的灯泡等玻璃易碎物品要及时处理，放置整齐，地面要做好防护层并及时进行清理和修复。

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合同协议书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金东区 2025 年春节氛围营造采购项目**

第二条 施工地址：**施光南音乐广场、火车南站广场**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 1、开工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
- 2、甲方应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措施，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备案。
- 3、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 4、甲方指派 张敏 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 5、甲方负责签发工作票，对工作票所填写的安全措施是否正确完备负责，并履行工作票许可手续。
- 6、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工作规程的抽考。
- 7、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甲方电网、设备事故，甲方有责任负责调查、统计上报。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 8、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 9、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1) 人身伤亡事故；
 -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 (3) 发生火灾事故；
 -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 (5)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等有关电力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票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施工期间，乙方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少于30人者设兼职）。乙方指派 黄春艳 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

5、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6、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7、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开工前，乙方应到甲方办理临时出入证并佩戴出入证进入施工现场，出入证严禁转借他人。

8、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9、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与施工无关的甲方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甲方防护设施及标示。

10、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11、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2、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13、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电网和设备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乙方应执行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和《电业生产事故调查规程》。对人员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还必须立即用电话、电传或电报等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安全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工会报告，按规定组织调查处理，并由乙方统计上报；如发生国

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时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还应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公安部门，并要求派人保护现场。

乙方应将事故调查组的事故调查报告及乙方事故处理意见提交甲方备案。

14、承包方根据发包方的要求在施工现场设置围墙、安全防护栏和安全警示牌。承包方对闯入施工现场的学生等与施工无关人员有及时阻止的责任。施工现场的安全问题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遇事应主动联系发包方。

第五条 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及响应时间：甲乙双方应以工作联系单、传真、电传等书面形式送达对方。双方在接到对方的书面联系时，应于4小时内予以响应。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2025年1月10日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13778581073

2025年01月10日



黄嘉艳

文明城市施工承诺书

致：金华市金东区园林景观服务中心

我单位针对“金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及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下承诺：

1、我单位承诺坚持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规定。

2、我单位承诺按“金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建筑工地提升改造方案”及金华市有关要求、规定执行实行文明施工，保证施工场地清洁卫生，所发生的各项清理费用均已包括在签约合同价内。

3、我单位承诺垃圾日产日清，施工过程按规定要求使用围挡,工程竣工时必须做到工完场清、料清、障清，若违反文明施工方面的有关规定，采购人有权按相应条款扣除相应发生的实际费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01月10日



序号：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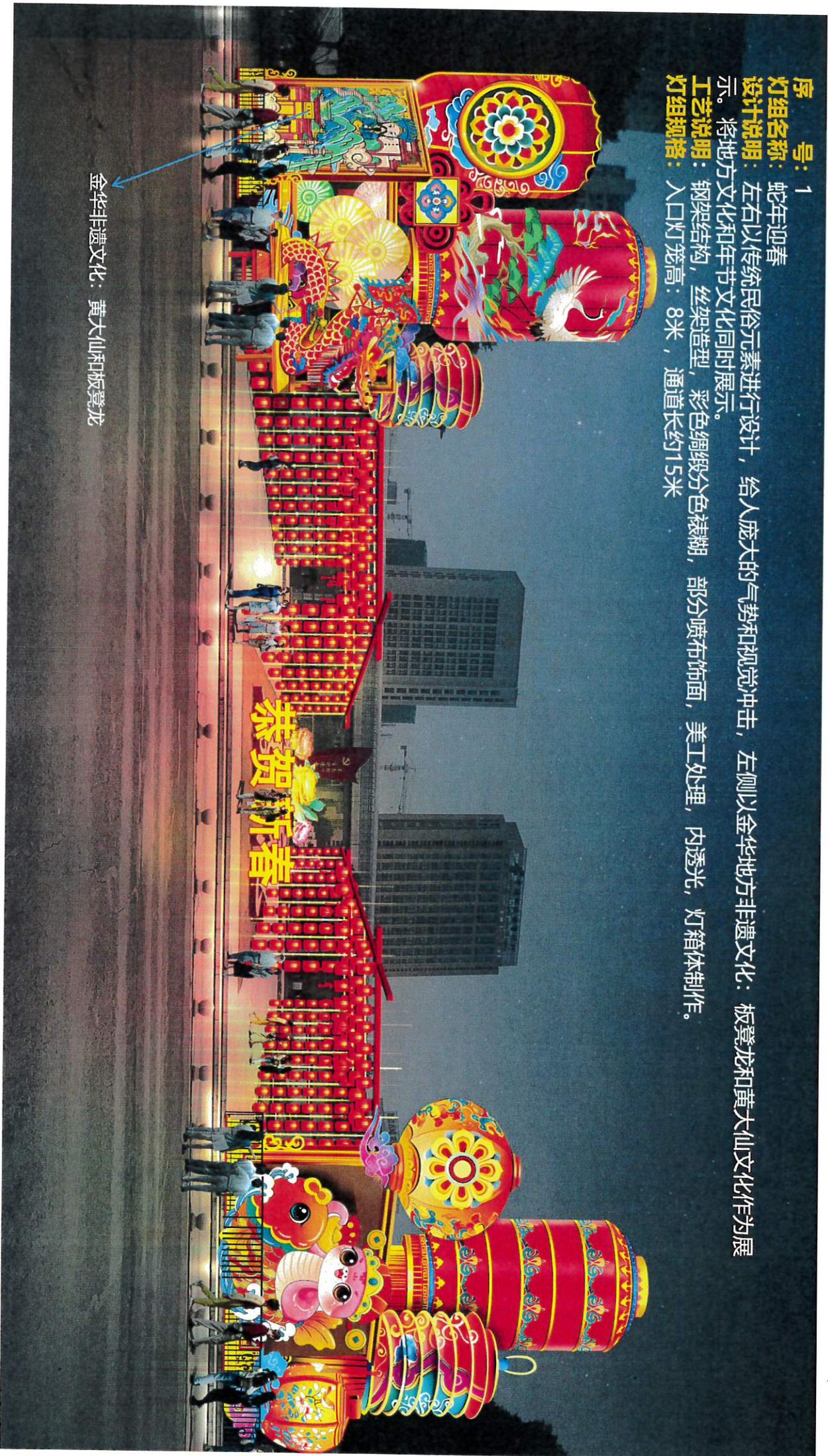
灯组名称：蛇年迎春

设计说明：左右以传统民俗元素进行设计，给人庞大的气势和视觉冲击，左侧以金华地方非遗文化：板凳龙和黃大仙文化作为展示。将地方文化和年节文化同时展示。

工艺说明：钢架结构，丝架造型，彩色绸缎分色裱糊，部分喷布饰面，美工处理，内透光，灯箱体制作。

灯组规格：入口灯笼高：8米，通道长约15米

金华非遗文化：黃大仙和板凳龙



序号: 2 (施光南音乐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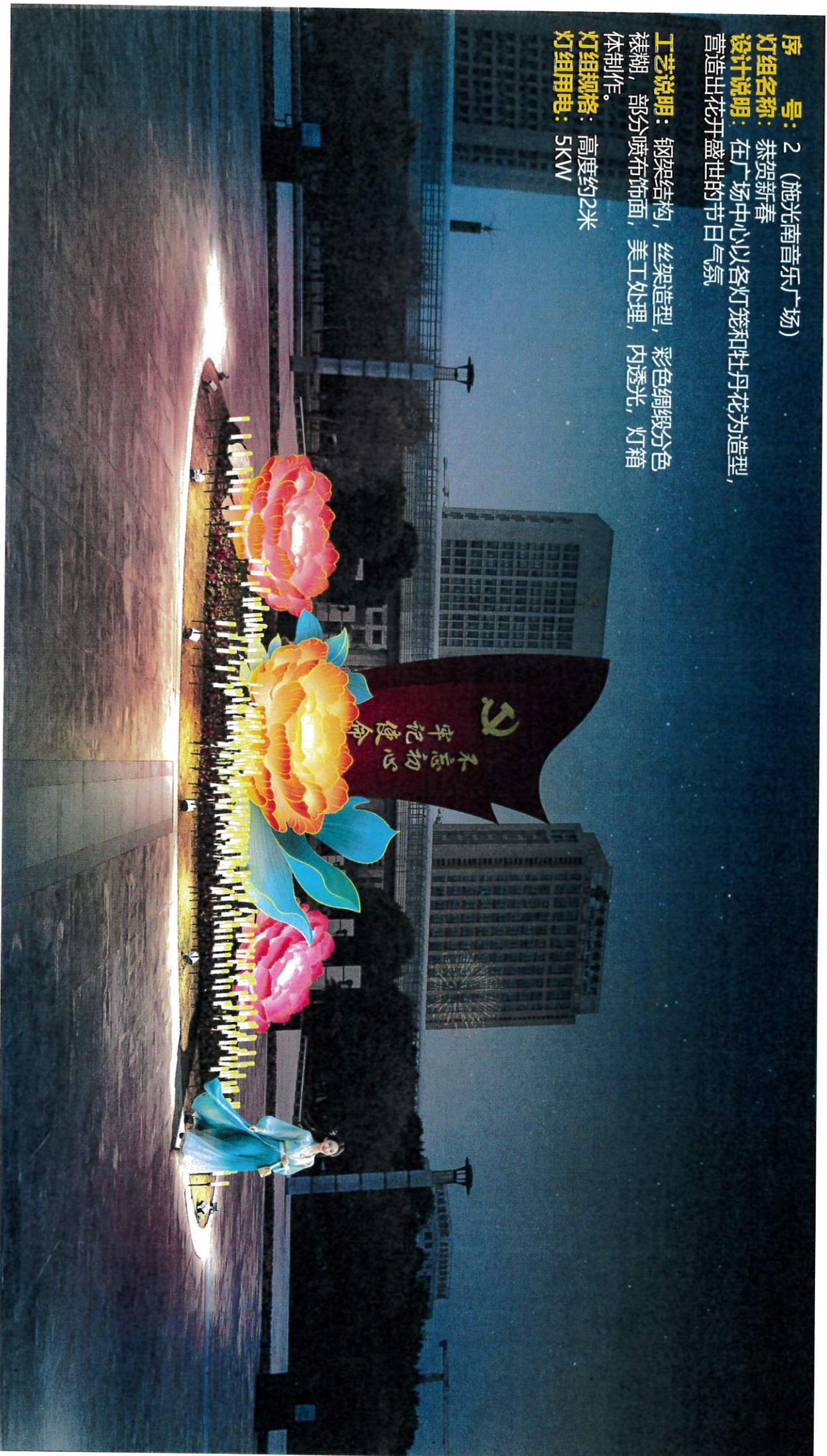
灯组名称: 恭贺新春

设计说明: 在广场中心以各灯笼和牡丹花为造型, 营造出花开盛世的节日气氛

工艺说明: 钢架结构, 丝架造型, 彩色绸缎分色裱糊, 部分喷布饰面, 美工处理, 内透光, 灯箱体制作。

灯组规格: 高度约2米

灯组用电: 5KW



序号: 3 (施光南音乐广场)

灯组名称: 灯光璀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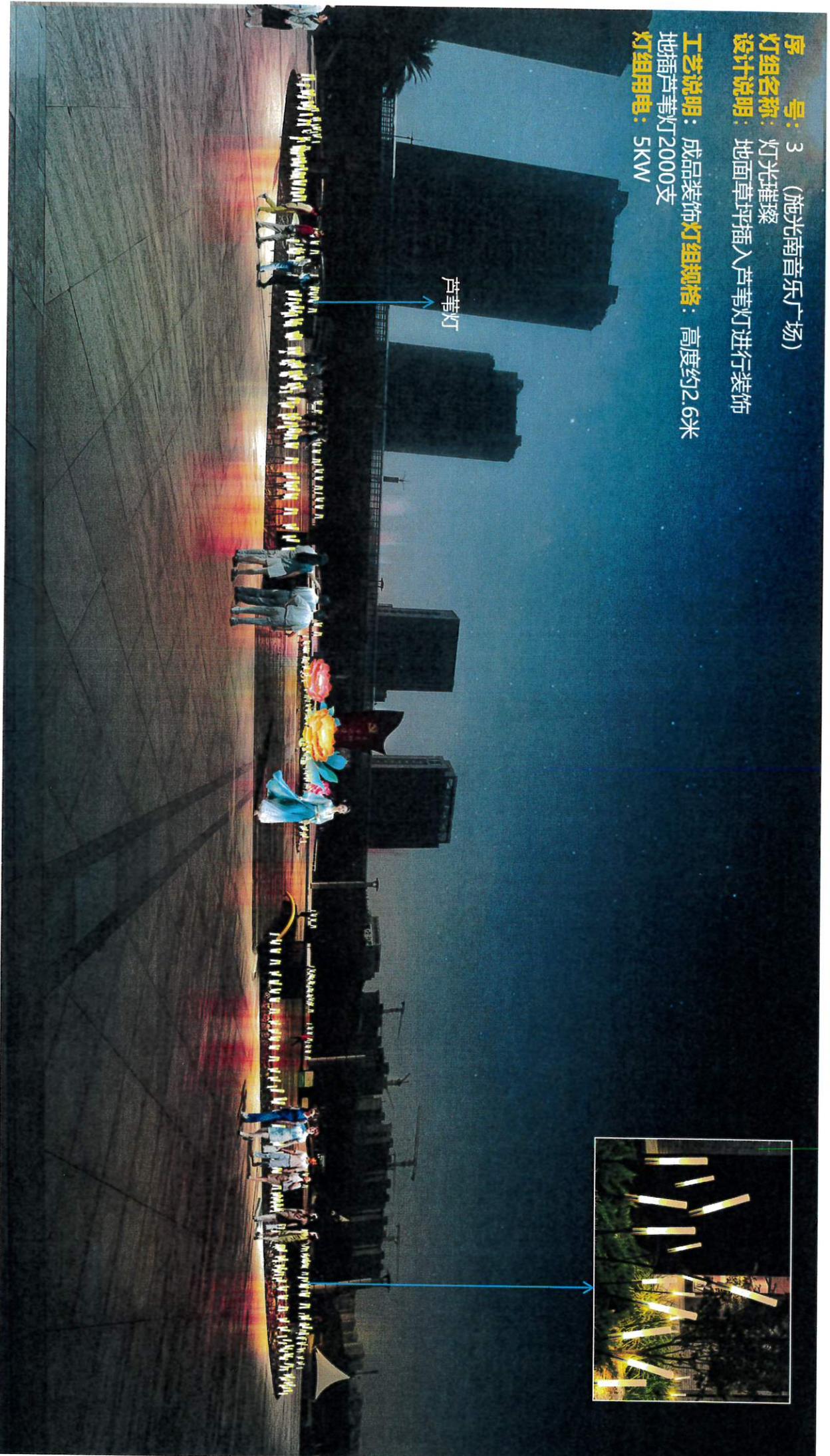
设计说明: 地面草坪插入芦苇灯进行装饰

工艺说明: 成品装饰灯组规格: 高度约2.6米

地插芦苇灯2000支

灯组用电: 5KW

芦苇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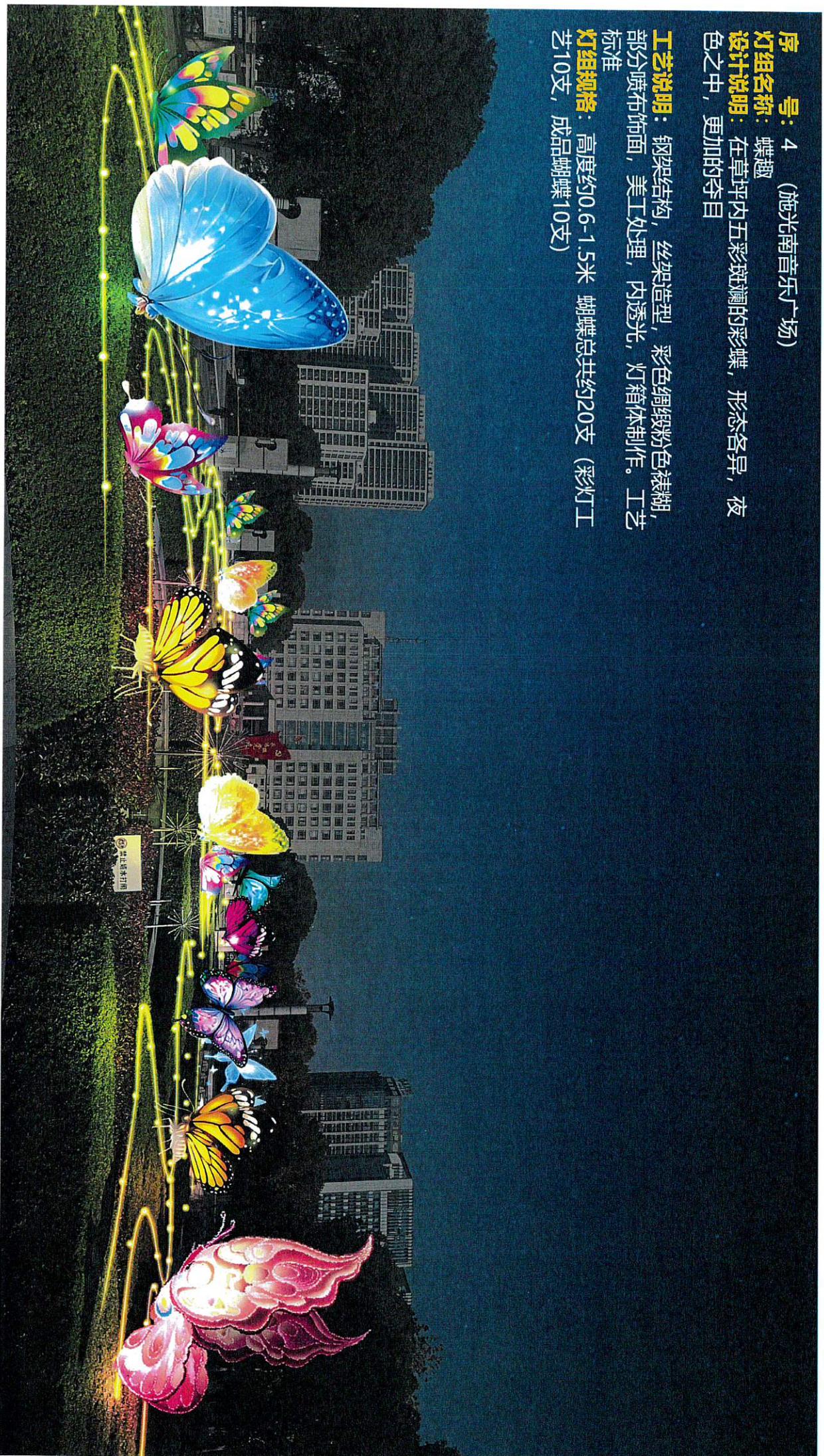
序号：4 (施光南音乐广场)

灯组名称：蝶趣

设计说明：在草坪内五彩斑斓的彩蝶，形态各异，夜色之中，更加的夺目

工艺说明：钢架结构，丝架造型，彩色绸缎粉色裱糊，部分喷布饰面，美工处理，内透光，灯箱体制作。工艺标准

灯组规格：高度约0.6-1.5米 蝴蝶总共约20支 (彩灯工艺10支，成品蝴蝶10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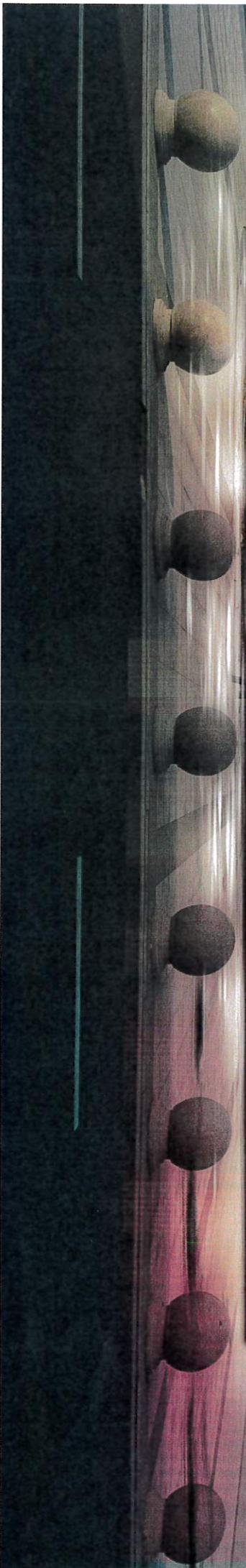
序号：5 (金华南站广场)

灯组名称：2025

设计说明：高铁站主题灯组以蛇年生肖加以2025，摆放在高铁进站口广场，给人以浓浓的年味

工艺说明：钢架结构，丝架造型，彩色绸缎分色裱糊，部分喷布饰面，美工处理，内透光，灯箱体制作。

灯组规格：长度：10米宽度2米高度5米



附：

被授权人姓名： 黄春艳 (黄春艳)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_____

姓名 黄春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3月3日
住址 四川省渠县渠江街道北大街2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3030198603030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渠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5.06-2041.05.06

联系电话： 13778581073

日期：2025年1月21日

